

辽宁省高等教育学会

辽高教会通字 [2016]15 号

关于征集 2016 年学术年会论文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全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的若干意见》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系列部署，推动我省高校进一步增强服务新一轮振兴的主动性、针对性、创新性和实效性，辽宁省高等教育学会定于 11 月召开学术年会。现就征集会议交流论文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主题

本次学术年会主题为：“新一轮振兴与高等教育供给侧改革”。请参照选题指南范围（附件 1）自拟论文题目。

二、征文范围与数量

省内各高等学校教师、科研人员、管理人员以及教育学及其相关专业在校博、硕士研究生均可参加。每人限报 1 篇论文，一般不接受已公开发表的论文。

三、征文要求

1. 论文应紧扣年会主题，资料真实可靠，论点明确，文字精炼，层次清楚，有科学性、实用性或创新性。

2. 论文字数控制在 8000 字以内，包括 300 字以内的摘要，3-5 个关键词。论文排版要求：标题宋体三号加粗，正文宋体小四，1.5 倍行距；作者姓名请写在标题下面，作者单位、研究方向和联系方式请用脚注形式标于文章首页；注释以脚注形式在当页标出，每页单独编号；引用数据资料要注明出处；注释中卷次、出版时间、刊期和页码一律用阿拉伯数字表示；参考文献放在文末。

3. 论文严禁抄袭、剽窃，文责自负。论文作者须签署入编《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》同意书（附件 2）。

四、征文表彰

本次学术年会将评选优秀论文进行会议交流，并颁发获奖证书；评选出的优秀论文将根据辽宁省高等教育学会与中国知网 CNKI 数据平台的有关协议编入《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》；部分优秀稿件将向《现代教育管理》（全国中文核心期刊，CSSCI 扩展来源刊）推荐发表。

五、征文程序

1. 征文时间为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10 月 21 日。征文活动由各单位教育科研管理部门或高等教育研究机构负责组织，10 月 21 日前统一报送至辽宁省高等教育学会秘书处。

2. 申报单位统一报送的材料包括：论文一式 2 份；论文作者签署的入编《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》同意书 1 份；《2016 年学术年会征文汇总表》1 份（附件 3），加盖单位公章；论文和汇总表须提交电子版，邮件主题请注明“2016 年会征文+单位名称”。

六、评审费用

本次论文征集及优秀论文评选不收取评审费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通讯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 249 号省高教学会秘书处
邮政编码：110034

联系人：于畅 单春艳 联系电话：024-86906828

电子邮箱：gaojiaomail@163.com 传真：024-86896418

附件 1：辽宁省高等教育学会 2016 年学术年会征文指南

附件 2：论文入编《中国重要会议论文全文数据库》同意书

附件 3：辽宁省高等教育学会 2016 年学术年会征文汇总表

